

打铁还需自身硬 网红也要有修养

演完《人民的名义》再接《六人晚餐》,吴刚分享心路历程



吴刚

□半岛全媒体记者 黄靖斐

日前,由李远执导,窦骁、张钧甯、吴刚领衔主演的电影《六人晚餐》宣布定档5月11日,吴刚在片中饰演一名下岗工人。近日,因热播剧《人民的名义》中成功扮演“达康书记”,吴刚成为“新晋网红”。4月13日,他接受记者采访,分享自己从“达康书记”到“下岗工人”的心路历程。

角色两极: 从市委书记到下岗工人

在热播电视剧《人民的名义》中,演员吴刚饰演的市委书记李达康成为“行走的表情包”,他本人也晋升为“网红”,一开微博就妥妥圈粉。弹幕上满是“守护达康书记的GDP”,赞美他的“欧式大双眼皮”,连老戏骨王庆祥都感叹“因为吴刚,自己掉粉了”,可见“达康书记”的走红程度。

《六人晚餐》是吴刚近两年唯一的一部电影作品,他在影片中饰演窦骁的父亲丁伯刚。吴刚透露,虽然跟《人民的名义》中的李达康一样,都是身处在一个经济改革的大时代背景之下,但身份的不同也导致了角色命运走向的大相径庭,“李达康是周旋在经济变革的漩涡中,直面各方迎难而上,丁伯刚则更显无奈,在面对自己所在的厂区改制、工人下岗等种种前所未有的改变来袭时,更多的是寄情于喝酒”。

在《人民的名义》中,大风厂拆迁事件让人印象深刻,无独有偶,在电影《六人晚餐》中,也有一段关于工厂拆迁的戏份。采访中吴刚称,两段强拆,却是处在对立的角度,一个是领着人拆迁,一个因反对拆迁而被人打伤。谈到这两段戏份,吴刚认为:“演员

在塑造角色的时候都有自己的影子,不太可能完全抛弃,多多少少都会有一些痕迹”,不管是李达康还是丁伯刚,都带有吴刚独特的标签,“而演员的功能就是通过他的表情、动作和语言,把角色的情感传递出去,让观众慢慢接受这个角色”。

体验生活: 和老厂区工人同吃同住

吴刚透露,他在《六人晚餐》中饰演的丁伯刚是一个因工厂改制而失业下岗的资深老钳工,还是个酒鬼,面临着下岗的无奈、窘迫和落寞,但他又是一个善良简单的人。吴刚透露,为了演出老工厂普通下岗职工的那种“质朴感”,他在拍戏前深入到云南某小镇的拍摄基地体验生活,和他们同吃同住,真正融入到老厂区工人的日常生活中去,“工人们都没把我当外人,感觉特别好、特别亲切”。

吴刚认为,自己拍戏其实没什么诀窍,就是要做到自己与角色的完美统一,“当我认定了某个角色后,会把自己慢慢变成他,天天跟他接近。生活当中也尽量地跟角色保持一致,让心里跟外在达到一种统一”。

有关吴刚的段子很多,比如在拍《人民的名义》时,他每天都穿着“达康书记”的衣服,每天演完戏之后就回到酒店看剧本,不再有其他安排。而第二天一早起直接穿这身衣服奔剧组演戏,台词都印在脑子里了。吴刚回忆,其实多年前拍《铁人》时,他也到当地去体验生活,那时候他每天穿的衣服上全是泥块,脸上也是胡子拉碴,“每天都在剧组吃饭,也没有特别的感觉,有一次,导演带我去饭馆,服务员都不搭理我,以为是要饭的”。

看重剧本: 不能打动自己的不会接

电影《六人晚餐》改编自鲁迅文学奖得主鲁敏的同名小说,在上世纪90年代,云南某重工业基地,两个单亲家庭、六个主人公之间上演着爱恨别离。从中能看到

大时代背景下小人物的命运,也能深刻体会被瞬息万变的时代大潮甩上岸的“失败者”的迷茫与彷徨。

影片班底非常强大,演员有窦骁、张钧甯、郭君梅、吴刚,而编剧则是曾荣获戛纳电影节最佳编剧、金马奖最佳编剧的梅峰。吴刚对剧本的选择非常挑剔,“首先,这个人物要能打动我,激发我想去演好他的决心,这样才能打动观众,也是对剧本和编剧的尊重。这是一种情感的递进,如果不能打动自己,再多的投资再强的班底,我都不太可能接的”。

谈到剧本,吴刚说非常钦佩编剧梅峰,他坦言自己就是冲着剧本来的,“很多人问我为什么接演这部电影,说真的,我是被小说和编剧所打动了。这是一部带着血的作品。任何一部戏,剧本都很重要,编剧的功劳都是最大的”。

心路历程: 演话剧打磨演技非常值

窦骁饰演的丁成功是一个落拓不羁的厂区热血青年。吴刚饰演窦骁的父亲,是一个关心儿子、又与儿子斗智斗勇的父亲。吴刚认为,窦骁和张钧甯虽然年轻,但他们都能沉下心来好好拍电影,窦骁更是凭借本片中的出色演出,摘得第11届巴黎中国电影最佳男演员奖。

谈到现在很多年轻演员只拼名气、不拼演技的现状,“新晋网红”吴刚认为,一夜爆红的偶然成名不会长久。谈到自己的演艺之路,他说,现在自己隶属于北京人艺,从《雷雨》《茶馆》《北京人》《日出》等二十余部话剧作品开始,一点点磨炼演技,所谓厚积薄发,虽然没有为广大观众熟知,但他觉得这么多年的潜心磨炼非常值,这样的创作历程让他在接演影视角色时更从容踏实。

出演《人民的名义》,“达康书记”让吴刚的魅力来了个爆发式的展现。他说,首先感谢年轻观众的热情,“不过,网红也不是一炮而红,是经历过漫长的磨炼期的。打铁也要自身硬,网红也要有修养,与年轻演员们共勉”。

青岛市房产、淄博市房地产司法拍卖公告

受法院委托,将于2017年5月4日15:00—2017年5月5日15:00止(延时除外)依法在济南网络司法拍卖网(网址:HTTP://JN.ZYLLUJIA.COM)进行公开拍卖活动。竞买人按照公告中的时间登录该平台参加竞拍。具体公告如下:

- 一、拍卖标的:**
标的01: 整体拍卖位于胶南市(或青岛市黄岛区)滨海大道1288号1栋1单元2009号、2010号、1918号三套公寓(权属证号:市201241407号,建筑面积:72.37㎡;市201241388号,建筑面积:72.4㎡;市201241364号,建筑面积:292.36㎡),起拍价277972.76元,保证金28万元,增价幅度:5000元。案号:(2016)鲁01委字205号(第三次拍卖)。
标的02: 整体拍卖被执行人山东博大集团有限公司名下土地一宗以及坐落该土地上的房产四宗(土地证号:淄淄用(2007)第B00389号,使用权面积24857.7㎡,用途:工业。房产证号:博山区字第01-1055221号、博山区字第01-1055222号、博山区字第05-1016529号、博山区字第05-1016530号。上述房产总面积:18097.64㎡。起拍价22498871.04元,保证金230万元,增价幅度5万元。案号:(2016)鲁01委字205号(第三次拍卖)。
标的03: 整体拍卖位于淄博市博山区中心路40号财富大厦22层2206室(产权证号为05-1012739号,面积237.09㎡)和博山区经济开发区祥和苑小区4号楼3单元3层东户(证号为05-1041366号,面积122.76㎡)共两套房产。起拍价982951.2元,保证金10万元,增价幅度2000元。案号:(2016)鲁01委字205号(第三次拍卖)。
- 二、展示时间及地点:** 自公告之日起至2017年5月3日止在标的所在地现场展示。
- 三、办理竞买登记:** 凡具备完全民事行为能力之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均可参加竞买。有意竞买者请于拍卖前(以庭审为准)将竞买保证金缴至法院指定账户(户名:山东省济南市中级人民法院;账号:000000028004100000378-00001;开户行:齐鲁银行济南南辛桥支行;保证金应从固定账户中汇至人民法院指定账号,并备注案号)并持法院出具的保证金收据及有效证件到拍卖公司办理竞买登记手续,不成交者会后无息退还保证金。中信银行济南舜耕支行可以为符合条件的竞买人提供担保贷款服务。
- 四、拍卖方式:** 设有保留价的增价拍卖方式,起拍价即为保留价。
- 五、相关权利和义务:** 1、拍卖财产移交、过户涉及的税费,由买卖双方按照国家相关规定分别承担;2、与本标的物有关人(质押人、担保权人、质押权人)、优先购买人等均可参加竞拍,不参加竞拍的请关注本次拍卖活动的整个过程。本标的物的优先购买人未参加竞拍,视为放弃优先购买权。3、对于此次公告的网络司法拍卖事项,凡电话、邮寄等方式不能确定收悉、送达的当事人、优先购买人、抵押权人等相关权利人,在此一并告知,视为送达。
- 六、法律责任:** 竞得者应于2017年5月18日前将拍卖成交款全额打入法院指定账户,逾期未足额缴纳者将承担违约的法律责任。悔拍后保证金不予退还。

电话:0531-86516536 1805319118 徐经理 0531-68851796 18866129588 18560176661 王经理 法院监督电话:0531-89256683
网址:WWW.HENGSHIJI.COM WWW.SDFTPM.COM (公众微信号:SDFTPMH) 银行电话:0531-86113948
山东恒古拍卖有限公司 山东丰泰拍卖有限公司
2017年4月14日

皮肤问题 免费试用

寻找 100 名皮肤病人群



好消息!好消息!好消息!好消息!如果您有皮肤瘙痒、皮炎、湿疹、荨麻疹、皮癣、过敏、手、足、体癣、疮等皮肤病问题,现均可到店免费试用,试用不花一分钱,如果您满意请给我们做宣传,不满意您

就扭头走人,什么损失也没有。如果您有各种皮肤疾病问题,现在拨打电话报名,即可免费进店体验,机会难得,千万不要错过哦!



报名热线:83063199

- 姜老太修肤堂青岛各店地址:**
- 青州市区:威海路325号(山贺电子街斜对面) 利津路99号(利津路客运站对面)
 - 李沧:京口路88号(青峰路车站) 87899599
 - 城阳:明阳路449号(与康城路交叉口) 89088166
 - 胶州店:常州路116号(常州路小学南100米) 87268009
 - 即墨店:文化路西段403-1(刁家嘴西150米路南) 85550911
 - 胶南店:人民路386号夏纳KTV对面 88175222
 - 莱西:威海东路与南京路交叉口南100米路西 84800088
- 批准文号:苏械注准20142640069 苏医械广审(文)第2016070322号